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1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已于2024年12月30日以电子邮件和即时通讯工具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艾远鹏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后，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并提交至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布局以及整体业务规划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植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植恩生物”）签署《重庆锐恩医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现金4,700.00万元购买植恩生物所持有的重庆锐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恩医药”）51%股权，本次交易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本次收购完成后，锐恩医药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二、会议以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1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委

托销售代理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年8月，公司与重庆必好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好城运”)签署《委托销售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原合同”)，双方约定由公司授权必好城运为公司产品电缆分支箱、电力电缆附件、环网柜、SMC电气设备箱体、充电桩等产品的代理商，代理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根据必好城运客户的意向，代理销售金额预计不超过2,500万元，最终以实际成交金额为准。

因原合同代理期限即将届满，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必好城运签署《<委托销售代理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原合同续展一年，有效期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其他条款无实质变动。

必好城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重庆绿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必好城运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定的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艾远鹏先生因在交易对方的关联企业任职，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订<委托销售代理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1月17日14:30在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双星大道50号1幢8楼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尚需提交股东会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5)。

四、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日